

新化區^{蔡金生 蔡陳玉}夫婦獎助學金申請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蔡金生蔡陳玉夫婦係本區崙頂里人氏，生前致力於子女及親屬教育，遺族為繼其志，特捐贈百萬基金，予新化區公所基金之孳息，鼓勵本區清寒優秀學生，敦品勵學，期該學生能對國家社會有所貢獻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- (一)凡就讀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大學院校大學部，品學兼優、家境清寒之設籍本區之學生。
- (二)申請清寒優秀獎學金（公費生除外），學業成績總平均 80 分以上，操行 75 分以上。

三、獎助名額及金額：

清寒優秀獎學金每學年共 15 名額(如申請人數超過則由審查委員會決議)，每名獎助學金金額 5,000 元整，每戶以申請一名為原則，並以政府登記有案之本年度中低、低收入戶學生優先。

四、申請文件：

- (一)申請表一份。
- (二)111 全學年成績單一份（影印本須加蓋校印）。
- (三)戶口名簿影印本一份。
- (四)學生證(需有 112 年註冊章)影印本，無註冊章學生證者請附在學證明；應屆畢業生無學生證者請附畢業證書。
- (五)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(無則免附)。

五、申請期限及手續：

- (一)112 年 9 月 15 日起至 10 月 13 日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- (二)符合以上資格者均可申請，申請表格請向新化區公所（服務台）索取或自本所官網下載。

六、審查：

- (一)申請表及有關文件由審查委員審查之。
- (二)審查錄取後，通知申請人攜帶私章、身分證至新化區公所領取獎助學金。

七、頒發方式：由區公所俟機頒發。

八、申請表寄送地點：

- (一)收件地點：新化區公所民政及人文課
- (二)地址：新化區中山路 130 號
- (三)聯絡電話：5905009

新化區 蔡金生 蔡陳玉 夫婦獎助學金申請表

姓 名			出生年月日	相 片 黏 貼 處
	蓋 章		年 月 日	
就 讀 學 校		科系、年級		
是否為本區本年度中低、低收入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住址	臺南市新化區 里 路(街) 段 巷 號			電話： 手機：
成 績	智育（學業成績）	上學期： 分	總平均 分	家長簽章
		下學期： 分		
	德育（操行）	上學期： 分	總平均 分	
		下學期： 分		
檢 附 文 件	1.申請表（貼一吋相片）。 2.111全學年成績證明（影本須加蓋校印）。 3.戶口名簿影印本一份。 4.學生證(需有112年註冊章)影印本或在學證明或畢業證書影本一份。 5.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(無則免附)。			